

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 服务

需 求 论 证 报 告

威远县人民医院
2026 年 01 月

一、采购项目相关情况及论证方式

（一）基本情况

1. 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服务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我单位拟组织相关专家对本次采购项目进行采购需求论证。

（二）预算情况

1. 本项目属地：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
2. 本项目预算金额：8 万元。
3.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4. 采购类别：☐货物采购；☒服务采购；☐工程采购。
5. 定向采购情况：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论证方式：

本项目论证采用第1种方式进行（在以下 3 种方式中选择）

序号	项目预算及行政级别	论证方式
1	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省级小于 300 万元、市级小于 100 万元、县级小于 50 万元的采购项目	组织相关专业人员进行需求论证。
2	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省级 300 万元以上、小于 1000 万元，市级 100 万元以上、小于 500 万元，县级 50 万元以上、小于 300 万元的采购项目	组织 3 人以上单数组成的专家组进行采购需求论证。
3	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省级 1000 万元以上、市级 500 万元以上、县级 300 万元以上的采购项目，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采购人和实际使用人或者受益者分离的采购项目	组织 5 人以上单数组成的专家组进行采购需求论证。

二、采购需求论证事项

政府采购需求论证内容	专家论证意见
(一)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范围;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适用)。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出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以上3项(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适用)
(二) 采购数量、采购标的的功能标准、性能标准、材质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以及是否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	本次采购服务符合项目需求,采购中的是否标准,服务标准符合要求。
(三) 拟采用的采购方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四) 拟确定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政府采购需求论证内容	专家论证意见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无
(五) 政府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时间和方式、验收方法和标准及其他合同实质性条款;	实质性要求, 履约时间和采购方式、验收方法以及标准、合同条款等。
(六) 其他需要论证的事项。	无

三、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详见附件 1。

四、专家综合论证意见:

专家签字:

张光伟

附件 1：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第一部分 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服务

2、项目概况：按照 2024 年国家医保局发布的《放射检查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数字影像处理和上传存储服务”已列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为用好“医院如果不上传云影像就减收 5 元钱”这一政策和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试点工作的通知》（医保办函〔2025〕27 号）工作要求：加快实现全国医保影像云“一张网”、“路路通”战略任务。

第二部分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1、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清单	数量
1	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 服务	1 套

2、服务内容：

（一）医疗机构向全省医保信息平台影像云索引共享模块直接上传医保影像云索引信息，并实现跨省调阅。

（二）医疗机构按“影像云索引”字段进行及时、准确、规范上传，并对上传数据质量进行核验，确保上传数据可用。

（三）此交易服务内容为“原始影像数据生产机构与地方影像云数据共享中心之间的数据传输服务”提供上传接口，以便医疗机构及检查检验机构将原始影像数据、索引及数据集传输至地方影像云数据共享中心进行存储和地方影像云数据共享中心将索引及数据集传输到当地医保影像云索引共享模块进行保存。

3、其他要求：

1. 为确保本次工作顺利进行，供应商需在人力、物力、技术上予以充分保障，并择优选择有经验能胜任的技术人员整合开展相应工作，确保工作进度和质量。

2. 在线支持：供应商工程师能通过电子邮件、微信等通讯工具与采购人及时沟通解决相关问题。

3. 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快速应急响应服务。当系统或软件出现异常时，供应商在

自主发现或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能快速响应并到达现场对问题进行定位、分析和处理，保证采购人业务系统数据库的业务连续性和健康性。

4. 项目中系统或软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采购人具有终身使用的权利，涉及网络安全等法律法规要求整改的安全漏洞等问题，成交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整改服务，均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5. 成交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必须签署采购人提供的《保密协议》《保密承诺书》，由于成交供应商管理不当导致采购人有关资料信息泄露，造成的一系列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且采购人将通过法律手段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泄密责任。

6. 安全要求：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应做好各项安全保障措施，若因供应商或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造成自身人员、采购人或第三方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第三部分：本项目相关商务、合同等实质性条款要求

1、**服务期限：**1 年。

2、**服务地点：**威远县人民医院。

3、**付款方式：**在完成接口服务对接工作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4、**履约验收：**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依据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条款和采购人履约验收方案进行验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5、知识产权：

1. 供应商保证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所使用的软件、服务工具、测试工具等均为正版。

2. 供应商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6、**合同价款：**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并通过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是供应商响应项目要求的全部采购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服务费、人工劳务、风险、保险、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等。

收、税费、售后服务以及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主管预算单位	威远县财政局
采购单位	威远县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服务
项目背景	按照 2024 年国家医保局发布的《放射检查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数字影像处理和上传存储服务”已列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为用好“医院如果不上传云影像就减收 5 元钱”这一政策和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试点工作的通知》（医保办函〔2025〕27 号）工作要求：加快实现全国医保影像云“一张网”、“路路通”战略任务。
采取单一来源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要求医疗机构向全省医保信息平台影像云索引共享模块直接上传医保影像云索引信息，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需要我院现有 PACS 系统与省上医保信息平台进行对接，因我院的 PACS 系统由“成都成电金盘健康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承建和运维，形成了稳定的技术架构和数据流转机制，为保障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业务顺利落地以及医疗业务的连续性，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将“成都成电金盘健康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服务的唯一供应商，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综上所述，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服务只能由“成都成电金盘健康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此服务。 本项目拟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符合四川省财政厅的相关要求。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彭志伟	
	职称: 高级	
项目信息	工作单位: 威远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名称: 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服务	
	项目背景: 按照 2024 年国家医保局发布的《放射检查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 “数字影像处理和上传存储服务” 已列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为用好 “医院如果不上传云影像就减收 5 元钱” 这一政策和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试点工作的通知》(医保办函〔2025〕27 号) 工作要求: 加快实现全国医保影像云 “一张网”、 “路路通” 战略任务。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为现有 PACS 系统与省医保云影像系统的接口服务。因医院现有系统由成都成电通健康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承建运维, 上述服务具备数据保密性, 也为了解决业务的连续性, 该公司具备该项目服务商的唯一性, 且接口服务也具有保密性。因此, 该供应商拟确定为本项目唯一供应商。本次采购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符合项目要求。	
专业人员签字	彭志伟	日期: 2026 年 1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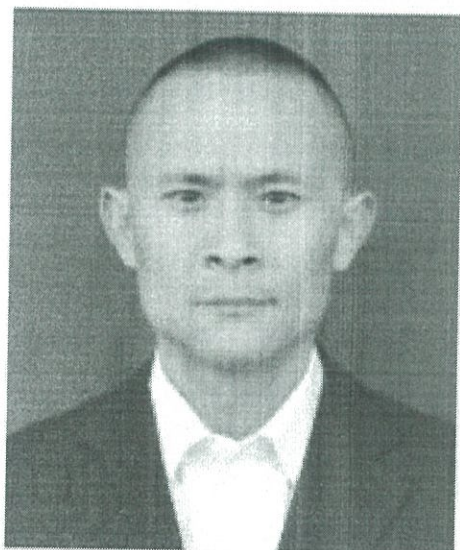
威远县人民医院医保影像云索引上传接口服务专家论证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家证号	联系方式
1	彭艺伟	威远县高石镇卫生院	高级	SC1010114	13989111118
2					
3					
4					
5					

注：专家相关证照复印件附后。



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姓名：彭志伟

身份证号：511024197805263814

证书编号：SC1010114

当前状态：资格正常

职称信息：一级教师

本证书由四川省财政厅颁发，表明持证人具备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评审资格。此证书信息来自评审专家库，相关信息可能发生变更，证书须通过网络验证后方为有效。网络验证的唯一合法网站为：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ichuan.gov.cn/>）。

